附件二　第1階段請款相關文件

114 U-start

「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」第一階段補助款請款文件檢核表(相關文件至 U-start 管考系統線上填寫或下載)

114年度「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」
第一階段補助款請款文件檢核表

申請單位		計畫期程	114年5月1日至 114年10月31日
創業團隊名稱		公司或籌備處名稱	

申請單位檢核	計辦檢核	檢核項目
一、申請資格條件		
		(一)學校育成單位與創業團隊已完成簽約進駐。
		(二)創業團隊已完成公司行號或公司行號籌備處設立申請。
二、申請應備文件 **(文件須上傳管考系統，經檢核通過後再將紙本送至計畫辦公室)**		
		(一)公文(受文者：中國文化大學(U-start 計畫辦公室))，請款文件請於文到 4 週內送達(實際期限依公文通知為準)。
		(二)「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」正本，並由校內相關單位用印。
		(三)「創業團隊補助經費支用計畫表」正本，並由育成單位及創業團隊用印(**團隊請蓋 1.公司或籌備處大小章，不得手寫、2.團隊代表人章**)。
		(四)「創業團隊受款帳戶資料」正本，並由育成單位及創業團隊用印**(團隊請蓋 1.公司或籌備處大小章，不得手寫、2.團隊代表人章)**。
		(五)「獲補助創業團隊進駐育成合約書影本」，合約書團隊名稱須與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公告獲補助名單一致，且進駐期間須涵蓋 114 年 5 月 1 日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。
		(六)創業團隊執行本計畫切結書
		(七)「計畫變更申請表」正本，無則免附。
三、經費編列		
		(一)學校育成單位(學校創業輔導費)
		1. 得編列業務費(含雜支)，報請本署同意者得編列人事費(如無請勿勾選)。

申請單位檢核	計辦檢核	檢核項目
		2. 業務費編列項目以講座鐘點費、諮詢費、工讀費、印刷費、國內旅費、短程車資、膳宿費、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、臨時人員勞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等科目為原則，並依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規定，倘內部場地有對外收費，且供辦理計畫使用者，學校育成單位得依規定編列場地使用費；必要時，得敘明理由編列其他項目。
		3. 應編列至少 30%經費用於輔導團隊之專業業師諮詢費用。
		(二)創業團隊(團隊創業基本開辦費)
		1. 應以整筆代收款編列於業務費項目下，並於說明欄位內敘明創業團隊支用項目，並以人事費及業務費(含雜支)編列為原則。
		2. 人事費編列以補助經費 70%為上限。
		3. 業務費編列以工讀費、印刷費、國內旅費、短程車資、膳宿費、公司設立規費、記帳費、材料費、租金、廣宣費、資訊服務費、場地使用費等科目為原則，必要時，得敘明理由編列其他項目。
		4. **不得**將補助款支用於人員獎金、國外差旅費、公關交際費、耐久性設備、硬體修繕等費用。
		(三) 經費編列是否依據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及「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U-start 創新創業獎補助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114 U-start

附件2-1 「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」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

■申請表
□核定表

申請單位：(請填學校名稱，如○○大學)					計畫名稱：114年度 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		
創業團隊名稱：					公司行號(籌備處)名稱：		
計畫期程：114年05月1日至114年10月31日							
計畫經費總額：　　元，向本署申請補助金額：500,000元，自籌款：　　元							
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：□無　□有							
經費項目		計畫經費明細				**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核定計畫經費（申請單位請勿填寫）**	
		單價（元）	數量	總價(元)	說明	計畫金額（元）	補助金額(元)
人事費							
	小計						
業務費							
	代收款	350,000	1批	350,000	創業團隊代收款(請列項目與金額)		
	雜支		1批		文具用品，紙張，資訊(碳粉)耗材，資料夾，郵資等		
	小計						
自籌款							
	小計						
合 計							本署核定補助　元
受領人資訊： 一、金融機構或中華郵政公司名稱與代號(包括分行別)： 二、戶名： 三、帳號： 四、營利事業或扣繳單位統一編號：							
承辦單位　主(會)計單位　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						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承辦人　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單位主管	
備註： 1.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，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，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，本署應撤銷該補助案件，並收回已撥付款項。						**補助方式：** □全額補助 ■部分補助 【補助比率　　%】	

114 U-start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

■申請表
□核定表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2">申請單位：(請填學校名稱，如○○大學)</td><td colspan="2">計畫名稱：114年度 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創業團隊名稱：</td><td colspan="2">公司行號(籌備處)名稱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計畫期程：114年05月1日至114年10月31日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計畫經費總額：　　元，向本署申請補助金額：500,000元，自籌款：　　元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2. 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，以不補助加班費、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；倘內部場地有對外收費，且供辦理計畫使用者，學校育成單位得依規定編列場地使用費。
3. 申請補助經費，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「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」、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，應明確標示其為「廣告」，且揭示贊助機關（教育部）名稱，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。</td><td>餘款繳回方式：
■依「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U-start 創新創業獎補助要點」辦理
■繳回　□不繳回（請敘明依據）</td></tr>
</table>

114 U-start

附件2-2 「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」創業團隊補助經費支用計畫表

114年度「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」
創業團隊補助經費支用計畫表

※本表之經費項目，應明列於「育成輔導計畫書-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」之代收款及自籌款中

申請單位：(請填學校名稱，如○○大學)	計畫名稱：114年度 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
創業團隊名稱：	公司行號(籌備處)名稱：
計畫期程：114年05月1日至114年10月31日	
計畫經費總額：　　元，向本署申請補助金額：350,000元，自籌款：　　元	
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：□無□有	

經費項目			計畫經費明細				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核定計畫經費（申請單位請勿填寫）	
			單價（元）	數量	總價(元)	說明	計畫金額（元）	補助金額(元)
代收款	人事費							
		小計						
	業務費							
		雜支		1批		文具用品，紙張，資訊(碳粉)耗材，資料夾，郵資等		
		小計						
自籌款								
	小計							
合 計								本署核定補助　元

備註：

1.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，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，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，本署應撤銷該補助案件，並收回已撥付款項。
2. 申請補助經費，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「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」、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，應明確標示其為「廣告」，且揭示贊助機關（教育部）名稱，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。

補助方式：
□全額補助
■部分補助
【補助比率　　%】

餘款繳回方式：
■依「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U-start 創新創業獎補助要點」辦理
■繳回　□不繳回（請敘明依據）

(公司行號或籌備處大小章)

(育成單位章)

114 U-start

附件2-3 「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」創業團隊受款帳戶資料

114年度「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」
創業團隊受款帳戶資料

日期：民國　年　月　日　　Page:1/2

創業團隊名稱			
公司行號 (籌備處)名稱	若為籌備處，請於公司名稱加上「籌備處」	統一編號	若為籌備處者免填
公司負責人	（應為團隊代表人）	身分證字號	
聯絡電話			
公司行號(籌備處) 登記地址	(若為籌備處，請填寫團隊代表人之戶籍地址)		
金融機構 轉　帳	金融機構代號(3碼)： 金融機構名稱： 帳號： 帳戶名稱：		

（公司行號(籌備處)負責人 身分證影本正面）	**（公司行號(籌備處)負責人 身分證影本反面）**

「受款帳戶存摺封面正面」

※ <u>受款帳戶須為「公司行號帳戶」或「公司籌備處帳戶」</u>
<u>個人帳戶不得為受款帳戶</u>

註：團隊申請之身分證件(如身分證、學生證)，請加註「限用於114年度 U-start 計畫請款用途」。

(公司行號或籌備處大小章)	(育成單位章)

114 U-start

114年度「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」
創業團隊受款帳戶資料

「公司行號設立證明文件或申請公司行號設立證明文件」影本

<u>請提供經濟部網站公告資料頁面或預查核准頁面</u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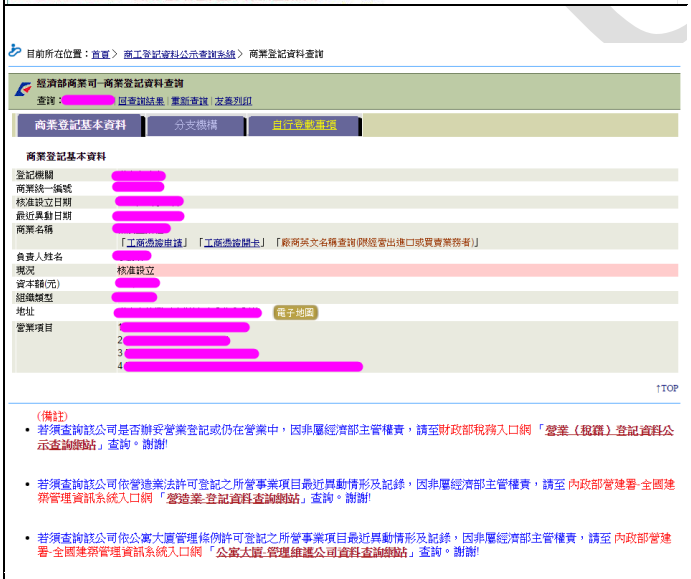

114年度「U-start 創新創業計畫」獲補助創業團隊進駐育成合約書影本

獲補助創業團隊進駐育成合約書影本

(進駐期間(至少應符合計畫執行期間)

114 U-start

附件2-5 「U-start創新創業計畫」創業團隊執行計畫切結書

114年度「U-start創新創業計畫」創業團隊執行本計畫切結書

本創業團隊申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「U-start創新創業計畫」，保證全力且依相關規定及法規投入參與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「U-start創新創業計畫」，本創業團隊露出之廣宣文字及商業行為皆依法審慎進行，如有任何疑義，應盡主動說明之義務；所提申請資料如有不實，由本創業團隊自負本計畫要點及相關法律責任，並悉數繳回已核撥之補助款。

此致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創業團隊（公司行號/籌備處）名稱：

公司行號大小章/籌備處負責人簽章：

公司行號統一編號/籌備處代表人身分證：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114 U-start